**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SHL2025108号**

**项目名称：大冶市还地桥镇政府机关宿舍改造维修工程**

**采购单位：大冶市还地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6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11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1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5

第六部分 资格后审证明文件 31

#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大冶市还地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的委托，拟就大冶市还地桥镇政府机关宿舍改造维修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现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HSHL2025108号

2.采购项目名称：大冶市还地桥镇政府机关宿舍改造维修工程

3.采购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三部分的全部内容

4.采购预算金额：575900.00元

5.采购最高限价：575175.55元，超出此限价为无效报价。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合同履行期限：30个日历天

8.质保期：质保期为1年，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9.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0.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11.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为：无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需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供应商必须按谈判文件中要求格式另外手持一份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谈判。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查询截图；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供应商须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对中小微企业划型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函）；拟派的施工员、质量（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8.拟派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拟派的所有人员）不得相互兼职，均为供应商单位人员，且均需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2025年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社保缴纳证明。

9.供应商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声明近3年（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前3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https://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10.工农关系承诺：施工现场工农关系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并提供承诺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不允许中标后分包。

注：本次谈判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后审证明文件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作无效报价处理（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资格后审证明文件》）。

三、谈判文件的领取

1.时间：2025年05月16日起至2025年05月20日（北京时间，下同）。

2.地点：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

3.采购文件资料费人民币300元，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支付。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1日09时30分。

2.地点：大冶市还地桥镇财政所四楼会议室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5月21日09时30分。

2.地点:大冶市还地桥镇财政所四楼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大冶市还地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地 址：大冶市还地桥镇还桥大道19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14-8810178

采购代理机构：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大冶市长安南路兴盛花园二期

联系人：彭工      联系电话：13451072922

#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工程、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大冶市还地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2“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5 合格的供应商：满足“谈判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及要求条件的供应商。

2.6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与实施本项目有关的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设计、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义务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7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材料、备品备件、工具、使用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等。

3. 谈判费用

3.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关的文件资料制作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3.2本项目采购代理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3.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谈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其有围标串标行为，宣布本次谈判无效：

1）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两处以上（含两处）错、漏一致或雷同的；

2）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各项报价存在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3）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4）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资料相互混装或项目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纸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胶装，并逐页编码。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开的方式装订。

5.2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4.2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如有任何遗漏，影响到谈判响应文件中规定的范围、质量、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5.5.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谈判文件提供的各种表格。

5.5.2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5.6.1价格文件

1）谈判报价表；（见附件二）

5.6.2 商务技术文件

6.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供应商所提交的“工程量清单”中存在漏项或未填写的单价和合价，视为已包括在投标报价的其它单价和合价中，不得作为以后投标报价变更增加投资的因素；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一起胶装，即：“价格文件”在前，“商务技术文件”在后，目录清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然后封装在一个档案袋中（或用牛皮纸封装）。

8.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

1）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2）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3）谈判供应商名称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9.1所有竞争性谈判竞争性响应文件应按“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地址递交。

10.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黄石鸿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的步骤**

11.1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谈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2）超出经营范围响应的；

3）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谈判响应文件的；

4）谈判响应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5）报价超过拦标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谈判小组认为最终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7）不满足谈判文件中第三章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中任何一项条款的；

8）第二轮谈判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

9）符合谈判文件中其它规定被视为无效的条款的。

11.2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谈判小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11.3谈判文件修正

⑴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⑵谈判小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⑶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的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1.4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为最终谈判，在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没有实质性变化的情况下，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响应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与第一轮报价相比，出现差价较大等异常现象的，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现场报出第二轮报价的分项报价，并提交书面的合理解释和最终报价未低于成本、在此报价基础上按谈判文件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的书面承诺等相关资料，否则第二轮报价视为无效报价，直接以供应商的第一轮报价为本项目最终报价。

11.5最后报价（报价表格详见附件十六）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报价大小写保持一致，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11.6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拦标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拦标价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六、成交报价要求**

**1**、成交价格为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响应人的报价一旦为采购人接受，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不予以调整。谈判价格须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响应人可先到工地勘察以充分了解工地的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均不予批准。

**3**、现场条件为现有条件，响应人报价中充分考虑为确保施工条件而增加的造价，任何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均不予批准。

**4**、报价方要结合市场行情及季节因素报价。要考虑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责任风险及可能发生的费用，并对因此造成的后果负责。无论报价结果如何，报价方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2.2谈判小组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2.3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签订合同**

13.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九、适用法律**

14.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项目编号：HSHL2025108号

二、项目名称：大冶市还地桥镇政府机关宿舍改造维修工程

三、采购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四、工期要求：30个日历天

五、投标报价说明

1.本项目的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575175.55元，谈判供应商亲自到达现场踏勘、测量，根据工程量清单自行报价，不超过采购人预算价均为有效报价。

2.本项目投标报价的计价方式采用固定价格报价计价方式，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种施工风险及建材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总报价,今后不做调整，除在施工过程中经采购人认定的设计单位的设计变更方可列入工程造价，计算变更部分费用的办法依据相关规定在合同中明确。

六、质量要求

1.按照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要求施工，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未达到质量目标须及时返工至合格为止，且按合同价款的10%进行处罚。

3.项目质保期为1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七、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98.5%，余款1.5%将在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

八、施工安全

1、成交供应商应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工地施工人员的健康和人身安全以及安全高效地实施工程。

2、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雇佣的施工人员应严格遵守适用于本工程的法律、法规。

3、采购人可以要求成交供应商解雇那些不遵守现场安全法规的工作人员。如果业主事先没有同意的话，这些施工人员不能再次被雇佣到现场工作。

4、成交供应商除采取其他措施满足合同条款的要求外，对于业主提出的安全、防止污染、卫生、健康等方面的决定或建议，成交供应商应立即执行，不得有任何延误。

5、成交供应商应将详细的安全法规和紧急处理程序提交业主，保证安全和文明施工。

6、在本项目中由于施工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九、工农关系

涉及到施工范围内的工农关系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并提供承诺函，采购人协调处理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费用及责任。

十、其它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2、签订施工合同后7日内成交供应商必须进场施工；

3、成交供应商在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五大员必须是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人员，且不得更换，完全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签订。

乙方以总金额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甲方提供如下工程（服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本合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甲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金额，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乙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实施周期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工程（服务），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采购文件(编号： )；

4.2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合同书；

4.4合同条款；

4.5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工程（服务）及质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工程（服务）及质量详见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8.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9.实施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中工程（服务）的实施时间、地点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谈判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 判 书**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4.报价表；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60）个日历日；

4.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报 价 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谈判供应商名称 |  |
| 谈判总报价 | 人民币（大写）元（¥） |
| 工 期 |  |
| 质量保修期 |  |
| 付款方式 |  |
| 其 他 |  |

**备注：本次谈判报价为综合报价，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附件四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申 请 人：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粘贴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此证明文件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另附一份与法人身份证原件一起递交。（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仅提供此证明文件，无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

**（二）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谈判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负责人）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  |
| --- |
|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此授权委托书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另附一份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一起递交。（若是授权人参加谈判，仅提供此授权书，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五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资质证书等）

附件六

**相关技术方案、措施、承诺**

（供应商自行编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七**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附件八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 （项目名称） 的项目经理 （姓名） 目前无在建工程（指没有完成竣工验收的项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准确，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愿意承担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合同签订承诺**

（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逾期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单位处理。

特此承诺。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编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十一

供应商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编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十二

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供应商自行截图、编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十三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承诺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现承诺：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六

|  |
| --- |
| **竞争性谈判第二轮报价表** |
|  | 单位：元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
| 谈判地址 |  |
| 第（2）轮报价 | 大写金额：小写金额： |
| 报价时间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  |

#### **注：本表格单独打印在响应文件以外，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手持，参与竞争性谈判第二轮报价时按要求填写并递交给谈判小组。供应商报价不能超过第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第六部分** **资格后审证明文件**

**本次谈判实行资格后审，由谈判小组审查供应商提供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无须另外提供。所有证明材料是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要求清晰易于辨认，文件未按要求提供或审查不合格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营业执照。（按照本谈判文件“附件十五”的相关格式提供承诺函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需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供应商必须按谈判文件中要求格式另外手持一份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谈判。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照本谈判文件“附件十四”的相关格式提供声明函。）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照本谈判文件“附件十三”的相关格式提供声明函。）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查询截图；（按照本谈判文件“附件十二”的相关要求提供。）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供应商须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对中小微企业划型的标准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函）；拟派的施工员、质量（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8.拟派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拟派的所有人员）不得相互兼职，均为供应商单位人员，且均需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2025年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社保缴纳证明。

9.供应商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声明近3年（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前3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https://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10.工农关系承诺：施工现场工农关系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不允许中标后分包。（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